方城县中等职业学校河南省中职教育“双优”建设工程

2025年度设备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方城县中等职业学校河南省中职教育“双优”建设工程2025年度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1月1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方财招标采购-2026-32

2、采购项目名称：方城县中等职业学校河南省中职教育“双优”建设工程2025年度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421320.00元

本次招标最高限价142132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方财招标采购-2026-32-1	方城县中等职业学校河南省中职教育“双优”建设工程2025年度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标段	1421320.00	142132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内容：数控机床、数控车软件、编程终端、数字化课程资源包、音响系统、同传软件、教学管理系统、中控台、终端桌椅、智慧黑板、文件柜、交换机、测量工具等

（2）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规定的规范标准和要求；

（3）服务地点：方城县

（4）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

（5）供货期：30日历天。

6、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2.4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持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以分公司名义

参与投标，采购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分公司)负责人”)；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单位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2.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6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申请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查询时间：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前；

3.7、投标人需做出“无行贿行为承诺（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格式自拟,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9、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3.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4、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即各投标人不用来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不用再递交原件，评标委员会也不再对原件进行审核。资格审查所需的资料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库，以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的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的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年10月21日至2026年10月2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

3、方式：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11月12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11月12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为电子评标项目，投标人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专区”中下载。

2、下载文件及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务必使用同一CA数字证书进行操作，在开标之前确保CA数字证书有效，且不能进行续费延期、更换或重新绑定等操作。若因CA数字证书问题、文件未及时下载或损坏丢失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因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无法及时解密，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采用双盲评审模式，技术标采用“暗标”评审。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方城县中等职业学校

地　　址：河南省方城县北环路

联系人：李云川

联系方式：1529036598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海岸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武侯街道武侯路与北京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西

联系人：王雅鹏

联系方式：13037628220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云川

联系方式：15290365988